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

2023年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1. 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和《全国经济普查条例》的规定，全国经济普查每五年开展一次，在逢3和逢8的年份进行。于2023年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以下简称五经普）。此次普查将首次统筹开展投入产出调查，全面调查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发展规模、布局和效益，掌握国民经济行业间经济联系，客观反映创新驱动发展、绿色低碳发展和数字经济发展等新进展，对于摸清新时期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家底”，准确把握首都经济运行新变化、新特征，更加有效发挥经济普查对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情况的统计监测评价工作，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和作用。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经济普查对象为在全区范围内从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活动的全部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经营户。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经营户按照《普查单位划分规定》界定。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主要内容包括普查对象基本情况、组织结构、人员工资、生产能力、财务状况、生产经营、能源生产和消费、固定资产投资、研发活动、信息通信技术应用和数字化转型情况、数字经济活动、投入产出情况等。普查标准时点为2023年12月31日。普查登记时，时点指标填写2023年12月31日数据，时期指标填写2023年1月1日-12月31日数据。

根据北京市经普办总体工作部署，朝阳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拟分成4个阶段进行，分为普查准备阶段（2023年12月31日前）；普查登记验收阶段（2024年1－8月）；普查数据汇总与评估阶段（2024年6－12月）；数据发布、资料开发和总结表彰阶段（2024年10月－2025年12月），时间范围涵盖2023年至2025年。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综合考虑五经普的单位规模、组织方式等情况，在过“紧日子”的原则下，对各工作环节进行科学测算，同时根据本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建议，建议本项目支持资金总预算3426.38万元，其中2023年预算资金1373.71万元（局本级经费436.62万元，街乡经费937.09万元），2024年预算资金2027.47万元（局本级经费227.41万元，街乡经费1800.06万元），2025年预算资金25.2万元。

按照实际工作开展情况，2023年局本级实际支出422.21万元，2024年预算资金2024.76万元（局本级经费224.71万元，街乡经费1800.05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将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之际开展的首次重大国情国力调查，对于摸清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家底”，全面了解新时期经济运行状况和经济社会发展新变化、新特征，深化统计现代化改革，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具有重要而深远的意义。

2.阶段性目标

2023年期间，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目标为，全面完成各级普查机构组建、普查员选聘、普查区划分、物资保障等工作，并对辖区内所有普查对象进行逐个清查摸底，确定正式登记底册，清查数据质量要确保达到全市数据质量要求。同时开展普查宣传，取得普查对象的支持。2024年全面开展普查登记，并对普查数据进行审核、检查和验收工作；组织开展普查登记数据的事后质量抽查、汇总和数据评估；将普查数据，按照有关规定，以公报的形式及时向社会发布普查主要成果。2025年发布普查主要数据，开展研究分析、建立健全覆盖国民经济各个行业的基本单位名录库，建立普查数据库，数据共享和应用展示，开展普查总结表彰，编印普查资料，普查资料整理与归档等。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绩效评价工作主要是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项目财政支出进行绩效评价，反映财政支出项目完成情况和实施效果。同时，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采取有效措施改进和加强项目管理，为政府相关决策提供参考依据。

2.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2023年朝阳区统计局项目经费中“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经费。

3.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范围是：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绩效目标与工作方案的适应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财务管理状况；为加强管理所制定或完善的相关制度，采取的措施；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是否达到预定产出和效果等需要评价的其他内容。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评价原则

一是客观公正原则。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站在客观、公正的立场发表评价意见。

二是科学规范原则。本次绩效评价严格遵循《北京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京财绩效〔2020〕2146号）文件相关规定、要求组织实施。

三是突出绩效原则。重点关注绩效，兼顾决策和管理。

2.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按照《北京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京财绩效〔2020〕2146号）文件相关要求，结合实际情况进行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北京市朝阳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实施方案》（朝经普办发〔2023〕11号），对照2023年设定的绩效目标，结合实际工作完成情况，填写《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撰写《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该项目总体绩效目标比较明确，绩效指标设定基本清晰、合理；项目预算编制基本合理；财务管理制度比较健全。

经评价，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99.93分。其中：项目决策得分10分，项目过程得分19.93分，项目产出得分40分，项目效益得分30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基本科学、清晰，能够明确反应目标。依据项目内容，从项目产出数量、质量、时效、经济成本、社会效益等方面设定了具体指标，目标细化程度基本符合项目内容。

2.资金投入

项目整体预算编制通过区财政局事前绩效评估，建议支持资金3426.38万元。

（二）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管理

2023年区统计局年初预算资金436.62万元，全年执行数422.21万元。为落实最新防疫要求和节约财政资金精神，结余14.41万元，结余资金由区财政局收回。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2.组织实施

为规范业务和资金管理，制定了《北京市朝阳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实施方案》（朝经普办发〔2023〕11号）、《北京市朝阳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专项经费管理办法》（朝经普办发〔2023〕7号）等相关制度。

（三）项目产出情况

按照全市统一部署，根据《北京市朝阳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实施方案》，2023年9月底前为组织准备阶段，印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关于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各级普查机构组建；“两员”选聘制证，2023年在国家五经普平台人员管理系统完成信息录入、培训、考试和制证全流程工作的普查指导员1560名，普查员5067名，后续各街乡将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对“两员”进行调整和补增；印制法产和个体清查告知书44万份，清查告知书海报版3万份，追加印制五经普海报宣传画1.2万张，采购“两员”统一标识文化衫5500件；组织了4场面向全体普查人员的业务培训会，会议采取“面培+直播”的形式开展。2023年6月至7月期间开展普查区划分及绘图，最终全区共划定普查区737个，普查小区3311个，标绘建筑物110628个，为清查工作开展奠定了坚实基础。2023年5月至8月期间为清查准备，对国家底册和北京市底册进行了整理汇总，与区级名录库和部门数据进行对比，完善单位地址和联系方式等信息后分劈至各街乡，使用区级自主开发的底册交换线上小程序，协助各街乡完成底册单位的交换工作，同时通过多种渠道开展宣传活动，为清查工作营造良好氛围。2023年8月至12月开展单位清查工作，严格执行“地毯式”清查，督促两员对所有的建筑物进行上门入户，同时把要求抓实抓细，组织第二轮甚至第三轮的“地毯式”入户，做好查漏补缺工作，对底册单位逐一过筛，尤其是税务活跃单位，确保无一遗漏。定期召开清查工作调度会，了解各街乡清查工作进展及困难，督促各街乡清查工作进度。强化数据审核，提高数据质量，按照随报随审的要求，建立“普查员-街乡普办-区经普办”的三级审核机制，及时开展各类赋码及清查数据的审核修改工作，对于强制性错误，还要组织普查员第二次上门进行实地复核，不断提高清查数据质量。对于重点指标加强审核，对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审核主要业务活动，合理利用行业代码的智能赋码功能。在“地毯式”清查收尾阶段，由区经普办工作人员集中审核验收上报数据，将清查表和名录数据、部门数据等资料多重比对、关联审核，进一步提高清查数据的准确性。

（四）项目效益情况

全面做好经普清查工作，深度查找单位，为正式登记做好准备。在区域划分阶段，区经普办利用七人普时开发的地理信息系统，提前对区域边界以及建筑物情况进行了标绘，提升了工作效率。针对国家底册分劈街乡不够精准的问题，为了落实经营地原则的要求，区经普办开发了底册交换线上小程序，对联系到的底册单位按照实际经营地实时进行交换，确保按照方案进行清查。在清查后期，为打破清查率瓶颈，区经普办与第三方公司合作，充分利用网络爬虫技术等大数据手段补充完善清查对象信息，并通过发短信、人工呼叫等方式，确定信息的有效性，再反馈街乡开展清查工作，使清查率进一步提高。通过此项目，共计向25万家前期未查找到的单位发送短信，向14.1万家单位开展人工呼叫，反馈有效单位3.2万家。获得普查对象的支持配合，工作质量获得各级领导和部门的认可。印制法产和个体清查告知书、海报宣传画等宣传资料，充分利用朝阳区融媒体中心的北京朝阳公众号、朝阳有线电视台、朝阳报等传统媒体开展宣传工作，对清查入户情况进行详细报道。强化督查，确保数据质量，一是开展清查阶段数据质量抽查；二是开展五经普专项统计巡查；三是督促各街乡开展数据安全自查。通过北京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清查阶段数据质量抽查。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本项目预算编制时，综合考虑五经普的单位规模、组织方式等情况，在过“紧日子”的原则下，按照“削减总额、倾斜基层、保证重点、适应形势”的要求，对各工作环节进行科学测算，项目总预算资金3426.38万元，其中街乡经费2737.15万元、机关经费689.23万元，街乡占比近80%。特别是此次普查采取流量补贴的形式降本增效，清查时利用普查人员的个人手机进行登记，通过发放流量补贴的方式代替购买或租赁普查设备，一方面减少管理成本，避免普查结束后设备长期闲置，造成资产浪费，另一方面普查员使用自己的手机更加熟练，信息采集效率更高，给普查员发放流量补贴，还能进一步提高普查员工作积极性。预算执行时，为了强化对普查经费的管理，区经普办严格按照市局相关文件精神、“三重一大”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建立了一整套管理流程。制定出台了《北京市朝阳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专项经费管理办法》，详细规定了经费的使用范围和流程。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本项目预算编制时，为疫情防控时期，为了保证落实防控要求，同时顺利开展普查工作，编制了防疫用品经费预算，随着疫情防控“乙类乙管”新政策、新形势，防疫用品经费未支出，此项经费已经由区财政局收回。

六、有关建议

1.增强绩效管理意识，加强绩效目标设定管理，提高绩效目标设定的合理性，设定绩效指标要细化量化可衡量。

2.规范资金管理，严格按照完整规范的资金支付审核程序进行资金支付。

3.加强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管理，严格采购和合同管理，注重项目履约情况，完成交付后，对供应商的服务质量、履约情况等方面作出恰当的评价，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性和经济性。

4.注重过程管理资料的留痕，强化普查成果后期应用的管理，及时收集满意度调查资料，充分呈现财政资金投入的效益。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按照相关要求，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根据《北京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京财绩效〔2020〕2146号）进行评价指标设定，结合实际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评价。

附件：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评分表

附件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评分** | **扣分理由** |
| --- | --- | --- | --- | --- | --- |
| 决策10分　 | 项目立项　 | 立项依据充分性2分 |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 2 |  |
| 立项程序规范性3分 |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3 |  |
| 绩效目标　 | 绩效目标合理性2分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2 |  |
| 绩效指标明确性1分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1 |  |
| 资金投入　 | 预算编制科学性1分 |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1 |  |
| 资金分配合理性1分 |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1 |  |
| 过程20分　 | 资金管理 | 资金到位率2分 |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2 |  |
| 预算执行率2分 |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 1.93 | 防疫用品经费未支出，交回区财政局。 |
| 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4 |  |
| 组织实施　 | 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4 |  |
| 制度执行有效性8分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8 |  |
| 产出40分 | 产出数量 | 实际完成率10分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10 |  |
| 产出质量 | 质量达标率10分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10 |  |
| 产出时效 | 完成及时性10分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10 |  |
| 产出成本 | 成本节约率10分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10 |  |
| 效益30分　 | 项目效益　 | 社会效益20分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 20 |  |
| 满意度1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10 |  |
| 综合得分 | 99.93 |  |